

市经信委 201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特向社会公布 2013 年度淄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由工作概述,组织领导及制度建设情况,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推进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等十一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有任何疑问,请与淄博市经信委联系,联系电话:0533-3184106。

一、概述

2013 年,市经信委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条例》和《办法》相关要求,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的重要途径。市经信委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侧重保障工业经济平稳运行和服务企业加快发展,全面履行信息发布及公开职责,做好信息指导与咨询服务。进一步加大领导力度,完善制度建设,

夯实信息公开工作基础；增强主动意识，严格审查核实，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重视申请意见，规范公开程序，促进信息公开透明高效；强化队伍建设，注重能力提升，努力提高信息公开水平。截止 2013 年底，市经信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转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开展顺利。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处）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明确综合法规科负责本委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严格执行《淄博市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试行)》、《淄博市行政机关公文类信息公开审核办法(试行)》等规定，进一步健全信息发布、公开审核程序，落实“层层把关、环环相扣”的审查要求，及时发现、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增强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权威性以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时效性。依据《淄博市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完善本委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坚持权责一致，保障信息公开工作时限、程序、内容、费用收取等符合要求。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切实做好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市经信委牵头起草制定的《淄博市节约能源条例》、《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八条意见》、《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工业设计发展的意见》、《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的意见》等规范性文件在制定、出台过程中均向社会进行

了公开，充分征求了各有关部门、企业和群众的意见。我委行政许可的事项、依据、条件、程序、期限以及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均通过市经信委门户网站、宣传手册等进行公开。

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在公开内容和数量方面，2013年度市经信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73 条（含市经信委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数）。其中：机构领导、设置及人事类信息 10 条，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信息 48 条，业务工作及其他类信息 915 条。市经信委门户网站工作动态栏月均发布信息 20 条，同比增长 13.3%。

在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市经信委本着“便民、高效”原则，做好信息公开平台维护工作，合理设置专栏，完善平台功能。领导分工、组织机构、政策法规、规划计划、行政事项、项目资金等政务公开信息一目了然；科室子网站集中设置，便于查询；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单设单列，重点突出。全年新增科室子网站 1 个，信息公开针对性明显增强，网站信息更新速度不断加快，信息公开内容更加丰富全面。

五、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13 年度，市经信委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六、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3 年度，市经信委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收费及减免情况。

七、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3 年度，市经信委未发生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行政诉讼案件及相关申诉案件。

八、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2013 年度，市经信委严格进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未发生失泄密情况。

九、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市经信委加快推进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思想阵地建设。通过召开经信系统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大会、定期考核等措施，督促所属事业单位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增强政府公信力的有力抓手和密切联系群众的具体实践。二是加强信息公开载体建设。充分发挥各单位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健全平台功能，实现信息发布、更新及时化、长效化，打造信息公开主战场；坚持质效导向，鼓励所属事业单位创新工作载体，通过开通政务微博等方式不断增强工作主动性，拓展信息公开覆盖面。三是加强队伍建设。指导各单位进一步配齐配强信息公开专兼职工作力量，完善工作机制，畅通信息报送、公开、发布渠道；开展专项培训，全年组织培训 1 次，培训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50 余人次，进一步明晰工作准则，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3 年，市经信委信息公开工作运行良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and 不足，概括起来，一是门户网站少数栏目信息更新力度不够，信息发布工作存在滞后现象。二是工作载体创新

力度不够，除发挥网站、广播电视、报刊杂志、宣传手册、公告栏等平台的重要作用外，还应积极探索更加符合时代特色的信息公开形式。

下一步，市经信委将继续做好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着力在拓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领域、创新政府信息社会获取形式、保障信息公开实效性和准确性等方面下功夫，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努力开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新局面。

十一、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需说明事项：无

附件：201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年1月24日

附件：

201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市经信委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本年累计
一、主动公开信息数	条	973
其中：1、机构领导、设置及人事类信息	条	10
2、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	条	48
3、业务公开信息	条	915
4、规划计划、统计信息	条	0
5、财务预决算信息	条	0
6、招标采购信息	条	0
二、信息公开申请数	条	0
其中：1、信函及传真申请数	条	0
2、网上填表及电子邮件申请数	条	0
3、当面申请数	条	0
三、对申请的答复数	条	0
其中：1、同意公开数	条	0
2、同意部分公开数	条	0
3、不予公开数	条	0
4、其他情况	条	0
四、依申请提供信息收取费用数	元	0
五、政府信息公开被举报数	件	0
其中：1、维持具体行政行为	件	0
2、纠错	件	0
六、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数	件	0
其中：1、维持具体行政行为	件	0
2、纠错	件	0
七、政府信息公开被诉讼数	件	0
其中：1、维持具体行政行为	件	0
2、纠错	件	0
八、开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或设立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数	个	1
九、召开新闻发布会数	次	0
十、向图书馆、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	条	0
其中：1、纸质文档	条	0
2、电子文档	条	0
十一、政府信息公开指定工作人员数	人	6
其中：1、全职人员	人	6
2、兼职人员	人	0
十二、组织学习培训次数	次	1
十三、参加学习培训人员数	人次	50

单位负责人：魏玉蛟 填表人：丁宣戈 联系方式：3184106 填表日期：2014 年 1 月 23 日